

证券代码：300506
082

证券简称：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3-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7日通过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11月28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程宗玉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融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为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申请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青岛西海岸新区景观照明优化提升工程、前海交易广场南区泛光照明工程、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泛光照明工程三个项目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公司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及其配偶刘衡女士、其子程治文先生为本次授信融资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因程宗玉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总裁，程治文先生为公司董事，程宗玉夫妇及其子程治文属于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本次无偿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董事程宗玉、程治文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2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28 日